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概不構成對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HINA HEALTHWISE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48)

根據一般授權完成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金豐證券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之所有條件均已獲履行，而配售完成已經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落實。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已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發及發行共計1,420,0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11港元。

茲提述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關於配售之公告（「配售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配售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一般授權完成配售新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之所有條件均已獲履行，而配售完成已經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落實。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已由配售代理成功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共計1,420,0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11港元，相當於緊隨配售完成後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6.67%。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承配人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是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之專業、機構或其他投資者。

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後）約為150百萬港元。本公司擬(i)將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之約120百萬港元用於放債業務；及(ii)將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之約30百萬港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及／或日後投資機遇。

對股權架構之影響

本公司緊接配售完成前及緊隨配售完成後之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緊接配售完成前		緊隨配售完成後	
	所持	佔已發行	所持	佔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份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股份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Lung Cheong Investment Limited (附註1)	775,332,240	10.92	775,332,240	9.10
永恒財務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2)	708,396,000	9.97	708,396,000	8.31
承配人及其他公眾股東	<u>5,617,580,120</u>	<u>79.11</u>	<u>7,037,580,120</u>	<u>82.59</u>
	<u>7,101,308,360</u>	<u>100.00</u>	<u>8,521,308,360</u>	<u>100.00</u>

附註：

1. Lung Cheong Investment Limited 由 Rare Diamond Limited 全資擁有；Rare Diamond Limited 之 70% 權益由前執行董事梁麟先生，M.H. 實益擁有，而30% 權益則由梁鍾銘先生（梁麟先生，M.H. 之胞弟）實益擁有。
2. 永恒財務集團有限公司由 Riche (BVI) Limited 全資擁有，而 Riche (BVI) Limited 由永恒策略投資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承董事會命
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雄偉

香港，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雄偉先生（主席）、梁奕曦先生（副主席）、謝自強先生、李燦華先生及勞明韻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刁雲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德銓先生、黎學廉先生及連偉雄先生。